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9 年股東常會議案參考資料

一、報告事項

(一)108 年度營業報告。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議事手冊。

(二)監察人查核 108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108 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請參閱議事手冊。

(三)108 年度現金股利分配案。

1. 本案系依據公司章程第 27 條之 1 規定，授權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其中

現金股利授權董事會決議後分派並報告股東會。

2. 董事會自 108 年度盈餘提撥股東紅利新台幣 45,682,541 元分派現金股利，

每股配發新台幣 0.35 元，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轉入職工福利

委員會。

3. 本案業經 109 年 3 月 16 日董事會通過，依法報告股東會。

(四) 108 年度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1. 本公司 108 年度獲利新台幣 59,483,471 元(即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

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利益)，依本公司章程第 26 條規定，董事及監

察人酬勞給付辦法及員工薪酬辦法規定分派，建議分派董事及監察

人酬勞 1%計現金新台幣 594,835 元，員工酬勞 2%計現金新台幣
1,189,669 元。

2. 本案業經 109 年 3 月 16 日董事會通過，依法提報股東常會。

(五) 其他報告事項。

本公司受理股東提案權期間為 109 年 4 月 6 日至 4 月 16 日止，於該期間無接獲任何股東之提案。

二、承認事項

第一案：承認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敬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一、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已送請監察人查核後，出具書面查核報告書在案。

二、本公司 108 年度各項決算表冊業已編製完成，並委請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美玲會計師及陳桂美會計師查核完竣。

三、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決議：

第二案：承認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盈餘分配表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二、本次盈餘分配案經股東會承認後，擬授權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

三、民國 108 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決議：

三、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討論「公司章程」修訂案，提請審議。

說明：一、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應於 110 年度改選時設置審計委員會，

故於 108 年度先行增修本公司「公司章程」以符合實務運作。

二、為配合民國 109 年 1 月 2 日修訂「台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上市
市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辦理。

三、「公司章程」部份條文修訂前後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決 議：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 由：討論「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提請審議。

說 明：一、為提升股東會議事效率及保障所有股東發言權益，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二、「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修訂前後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決 議：

第三案：（董事會提）

案 由：討論「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案，提請審議。

說 明：一、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8 年 3 月 7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80304826 號函之規定辦理。

二、「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修訂前後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決 議：

第四案：（董事會提）

案 由：討論「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案，提請審議。

說 明：一、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8 年 3 月 7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80304826 號函之規定辦理。

二、「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修訂前後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決 議：

四、臨時動議

五、散會